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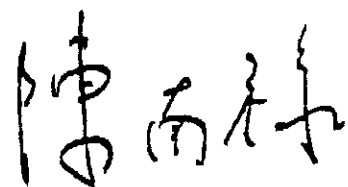
香港國際機場
觀景路八號
國泰城中座九樓

陳子敬先生
署理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
中央政策組
中環政府總部西翼 13 樓

尊敬的陳先生，

多謝你上周五賜電，現代謹就《策發會》屬下的「管
治及政治發展委員會」於本月進行的會議討論議程，提出
兩項建議，連信附上。順祝

政安！



陳南祿
上

2006 年 1 月 10 日

抄送：中央政策組劉兆佳教授

有關本月的《策發會》議議程，本人謹建議如下：

1. 實現全面普選，並非政改的唯一內容。在討論香港特區未來的政治發展和改革時，除了研究選舉模式和議會制度之外，同樣重要的是政治架構的設計及運作方法，包括行政與立法之關係等等。現行的模式是否需要作出相應的改革和調整，以達至一個既符合《基本法》規定，又真正適用於香港，並能保持香港的優勢及不違背香港核心價值的政治模式？

（我認為討論香港政治體制改革，不應該單是爭論議會和行政長官的選舉產生方法，還應該研究政治體系的設計與運作，包括行政、立法與司法等機關的關係。否則的話，這個討論將是片面和不健康的。）

2. 我們今後討論政治制度的改革時，應如何保證一些香港長期賴以成功的基本因素及核心價值不會被削弱及破壞？

（這些因素及核心價值應該包括以下多點：

廉潔及高效的行政運作
嚴謹及公平的法治體系
個人權益和選擇備受尊重
政府提供具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的投資環境及平台
靈活及具高度適應性的經濟活力
具備國際城市的條件等等

故此，香港的政治發展和改革，必須以這些核心價值作為依據和準則。任何削弱這些價值的決定，即使一時間會為部分市民所接受，但最終將對香港造成不可逆轉的損害。香港目前與周邊地區及國家處於競爭劇烈化的階段，作為真正對香港負責任的政府，在這個問題上必須小心謹慎。）